



香港武術聯會

<中國武術段位制>

香港考評

2011 年 3 月



中國武術協會

合
辦

~~~~~章 程~~~~~

- 宗 旨：
- 1) 建立武術水平之體系
 - 2) 加強習武者相互交流和團結

考評日期： 2011 年 3 月 12 日至 13 日(星期六至星期日)

地 點： 孔聖堂中學

- 考評級別：
- 1) 初段位：一段、二段、三段
 - 2) 中段位：四段、五段、六段
 - 3) 高段位：七段、八段、九段

- 對 象：
- 1) 武術愛好者
 - 2) 民間武術傳人
 - 3) 武術運動員
 - 4) 武術教練員
 - 5) 武術裁判員
 - 6) 大學/大專院校武術教師

- 考評資格：
- 1) 凡熱愛和參加武術運動(包括傳統、競賽套路或散手等)兩年或以上
 - 2) 年滿八歲或以上身體健康的香港居民 或 海外人士

- 考核辦法：
- 1) 理論考核：
 - a. 一至六段：武德的基本概念，武禮操作，武術基礎理論。
 - b. 七至九段：武術學術專題進行 10 分鐘演講及 5 分鐘答辯。
 - 2) 技術考核：**(不以任何賽事成績作技術評定標準)**
 - a. 一段、二段申報者需演示一套自選的特長項目，如一段或二段的一套拳術、或散手基礎、或攻防組合技術或一套相應段位技術內容的項目；
 - b. 三段至九段申報者需演示拳、械(長短任選)各一套，或散手實戰技術。
 - c. 七段至九段申報者在習武業績或理論研究或科研論著取得一定成績並對武術專題進行演辯。



香港武術聯會

〈中國武術段位制〉

香港考評

2011 年 3 月



中國武術協會

合辦

申報標準： A. 申報段位：

甲、一至三段：**習武 2 年或以上者**

例 a. **申報一段**

I 完成社區普及訓練班初班

II 考獲章別計劃第五級

III 完成青少年散手訓練班

b. **申報二段**

I 完成社區普及訓練班中班短器械

II 考獲章別計劃第六級或以上

III 完成散手訓練班

c. **申報三段**

I 完成社區普及訓練班中班長器械

II 完成青苗武術培訓計劃

III 全港公開新秀武術錦標賽單項成績前六名

IV 全港公開太極錦標賽 24 式太極拳前六名

V 全港公開太極錦標賽傳統評獎項目三等獎

VI 全港公開武術錦標賽傳統評獎項目三等獎

VII 全港公開武術散打賽/中國武術散手「香港盃」公開賽新秀組優異者

其他與上述例子等同均可申報。

乙、四至六段：**習武或從事武術教學活動達 5 年或以上；**

1. 較全面地掌握某一種中國武術拳種(如傳統套路或競賽套路或散手等)的習武人士，並從事武術教學活動達 5 年或以上；或
2. 原在中國已具武術專業**初級**職稱以上之教師、教練、一級武士或以上之運動員。

例 a. **申報四段**

I 區隊

II 一級教練員(競賽套路/散手)

III 初級裁判員(競賽套路/散手)

IV 全港公開新秀武術錦標賽全能成績前六名

V 全港公開青少年兒童武術分齡賽單項成績前六名

VI 全港公開武術錦標賽傳統評獎項目二等獎

VII 全港公開太極錦標賽傳統評獎項目二等獎

VIII 全港公開太極錦標賽楊式太極拳規定套路前六名

IX 全港公開太極錦標賽陳式太極拳規定套路前六名

X 全港公開武術散打賽/中國武術散手「香港盃」公開賽新秀組優勝者、公開組優異者

b. **申報五段**

I 二級教練員(競賽套路)

II 中級裁判員(競賽套路/散手)

III 全港公開青少年兒童武術分齡賽全能成績前六名



香港武術聯會

〈中國武術段位制〉

香港考評

2011 年 3 月



中國武術協會

合辦

- IV 全港公開武術錦標賽單項成績前六名
- V 全港公開武術錦標賽傳統評獎項目一等獎
- VI 全港公開太極錦標賽傳統評獎項目一等獎
- VII 全港公開武術散打賽/中國武術散手「香港盃」公開賽公開組優勝者

c. 申報六段

- I 三級教練員(競賽套路)
- II 高級裁判員(競賽套路/散手)
- III 國際級裁判員(競賽套路/散手)
- IV 全港公開武術錦標賽全能成績前六名
- V 世界青少年武術錦標賽、亞洲青少年武術錦標賽套路單項金牌、散手項目前三名。

其他與上述例子等同均可申報。

丙、七至九段：習武或從事武術教學活動達 10 年或以上；

1. 凡全面地掌握某一種中國武術拳種的習武人士(如傳統套路或競賽套路或散手等)；或
2. 原在國內已具備武術專業高級職稱的教師、教練員，武英級運動員或資深武術運動員(曾在中國全國武術比賽中、世界武術錦標賽、亞洲武術錦標賽、亞運會、東亞運動會套路項目金牌、散手項目前三名)；或
3. 曾有武術著作或於報章、雜誌或媒體發表武術文章，在武術理論, 研究中取得一定成就，為中國武術的發展作出較大貢獻者；或
4. 個別門派有傑出成就貢獻者。

其他與上述例子等同均可申報。

B、晉升段位

- 1 晉升二段
凡獲得一段達 1 年或以上。
- 2 晉升三段
凡獲得二段達 1 年或以上。
- 3 晉升四段
凡獲得三段達 2 年或以上。
- 4 晉升五段
凡獲得四段達 2 年或以上。
- 5 晉升六段
凡獲得五段達 2 年或以上。
- 6 晉升七段
凡獲得六段達 6 年或以上。
- 7 晉升八段
凡獲得七段達 5 年或以上。



香港武術聯會

〈中國武術段位制〉

香港考評

2011 年 3 月



中國武術協會

合辦

8 晉升九段

凡獲得八段 5 年以後，在工作業績、武術科研論著、理論研究方面取得重大成就，並對武術運動的發展作出卓越貢獻者。

授予段位： 香港考評點專責小組負責接受申報材料，再由中國武術協會審批；中國武術協會將選派主管人員和專家，代表中國武術協會主持段位考評工作。根據個人從事武術鍛鍊和武術活動的年限，掌握武術技術和理論的水平，研究成果，武德培養的貢獻，加上通過資格鑒定、武德考評和技術、理論考試的合格者，授予相應的武術段位。

培訓內容： 1) 中國武術段位制技術內容及考評標準。
2) 武德修養及武術基礎理論。

考段費用： 包括報名費、培訓費、晉段考評費、證書、副證及徽飾等。

一段：\$1,450	二段：\$1,550	三段：\$1,700
四段：\$1,900	五段：\$2,100	六段：\$2,300
七段：\$2,500	八段：\$2,700	九段：\$2,900

傑出推廣獎 以團體名義報名，最多人數參加的團體獲獎。
(表格上沒有填寫其屬會名稱，將作個人名義報名，報名後不得修改)

截止日期： 2011 年 3 月 1 日 (星期二)

報名辦法： 1) 填妥申報表，附上 2cm x 3cm 彩色證件相片兩張。
2) 附上有關身份證、武術運動資歷、比賽所獲獎項、武術學歷、武術論文及科研著作等證明文件副本(晉升段位必須附原段位證書副本)。
3) 申報高段位者(7 至 9 段)必須附技術演練光碟(包括徒手及器械)，請錄入特長項目三套或以上。
4) 連同考段費用支票一張，抬頭寫「香港武術聯會有限公司」，寄回或交到：香港銅鑼灣掃桿埔大球場徑 1 號奧運大樓 1017 室，香港武術聯會收。請在信封上註明「中國武術段位制」。

查詢： 2504-8226

備註： 1. 一經接受報名，所交費用恕不退還。
2. 如考核評定未達申報時的段位，可確認符合相應考核評定的段位。
3. 如考核評定的段位結果，與所申報有別，則費用之差額多退少補。
4. 若不接受所頒段位，所有費用中國武協概不退還。